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的审计资质及2023年审计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988年12月成立，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二）截止2022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5人，注册会计师1,06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47人。

（三）天职国际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22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5.1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03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48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国内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国内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135万元（含内控审计30万元），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已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天职国际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结合国资委对中央企业年度财务决算的统一要求及公司2023年年报工作安排，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审核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总体审计策略、具体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评估、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一）委员会审议情况

1、2023年3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第十次会议。会议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与天职国际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为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延续性，会议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出具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年度审计费用135万元（含3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3年12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天职国际提交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计划》，会议要求公司有关部门和审计机构应根据中国证监会、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最新的监管要求，认真研究有关政策，充分关注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重点问题，遵循审慎性原则，全面做好2023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报送和信息披露工作。

3. 2024年4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国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2023年年度审计期间立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

2、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相关审计事项

2023年年度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项目的负责人及注册会计师进行了事前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天职国际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确保工作安排合理，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行。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天职国际及项目人员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9日